

國防部 函

地址：104237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聯絡人：潘政偉
聯絡電話：02-23116117#636619
電子信箱：MND01C387@staff.mil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國政文心字第115501070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作業要點，紙本，21，頁。二、修訂對照表，紙本，19，頁。
(A050000000C1155010706020-1.pdf、A050000000C1155010706020-2.pdf)

主旨：修頒115年「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表揚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民國115年推展全民國防教育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請於6月20日前薦報選拔表揚資料，俾利辦理評選事宜。
- 三、本件屬一般公務資訊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